



瞭解全州考試特殊安排

如果您的子女患有殘疾且正在透過個人化教育計畫 (Individual Education Plan (IEP)) 接受服務，則可能必須在教學及全州考試期間為其提供調適措施。

何謂考試特殊安排？

特殊安排是對於評估 (考試) 實施方式，也就是學生進行或回應評估方式的改變。特殊安排不會改變結構 (例如，評估所要衡量的概念)。它們不會改變評估所得分數的意義。廣義的特殊安排種類可包含環境、時程、呈現方式和回應等。

特殊安排的設計旨在提供公平，而非優勢，其目的是為殘障學生提供公平的競爭環境。如果使用得宜，特殊安排可降低，甚至可以消除學生殘疾的影響；特殊安排不會降低學期期望或最終分數的意義。

特殊安排如何對我患有殘疾的子女提供協助？

如果在考試程序期間，孩子的殘疾並未影響其展現學習成果的能力，孩子就可能就會覺得自己比較有實力。這可以更準確地評估其知識和技能。

由誰來決定我的孩子能否在全州考試接受特殊安排服務？

個人化教育計畫 (IEP) 工作小組 (成員包含家長) 會決定您的子女在考試期間是否需要特殊安排服務。在 IEP 會議期間，應在年度計畫中列明目的和目標。IEP 工作小組的討論內容其中應有一項內容包含日常教學期間，學生所需要的支援及/或特殊安排的種類 (若有的話)。您子女在考試期間需要的特殊安排也適用於全州考試，以及在整個學年度期間舉行的任何考試。

在 IEP 中應明確列出所需要的特殊安排，其中應包含特殊安排種類、使用方式及使用時機。例如，如果指定了延長時間，IEP 應該定義適當的延長時間長度。重要的是要考量在全年度例行性教學期間使用的特殊安排，是否也可在考試時使用。

請記住，特殊安排代表的是可在教學和考試期間使用的服務；其不保證學習能力或是讓殘障學生享有優於其他學生的不公平優勢，它們不會改變考試內容，不會提供暗示的線索或建議，也不會告訴學生如何正確回答。

我患有殘疾的孩子已參加 504 計畫。他/她是否能接受考試特殊安排？

是，符合《復健法案》(Rehabilitation Act) 第 504 條殘疾標準的學生，都能獲得必要的教學及考試特殊安排，這些特殊安排屬於 504 計畫的涵蓋範圍。在計畫中應明確規定這些特殊安排，包含特殊安排內容以及使用的方式和時機。

我孩子可接受的考試特殊安排是否有任何限制？

是，擁有 IEP 的學生可在考試時接受特殊安排服務，但是在全州考試期間使用特殊安排有嚴格規定。這些限制是針對每個個別考試個別制定。IEP 工作小組應該知道全州考試會在學年度期間舉行，而且瞭解特殊安排會針對每個考試提供。請您務必了解，雖然有些特殊安排可能適用於教學用途，但可能不適用或不得用於標準化或全州評估。特殊安排的使用並不會只在學校中開始和只在學校中結束。一般而言，使用特殊安排的學生在家中、社區和年紀增長時、接受高等教育和工作時也都需要特殊安排。但是，某些特殊安排適用於教學，但不適用於考試。



考試特殊安排的一些範例為何？

學生接受的特殊安排會視其個別需求而定。特殊安排的制定會著重於環境、考試形式、學生反應或時程等領域。

特殊安排的環境或地點：範例包含：

- 在特殊教室中考試；使用小組形式；個人閱讀或研究室；喜好的座位安排
- 特殊或專用照明；可調整式裝置 (例如斜板)

適用於考試形式的特殊安排：範例包含：

- 弱視輔助 (例如，CCTV、放大設備)；大字印刷；點字
- 手語說明、考試發問或朗讀文章 (適用於允許的考試或具備特定資格者)
- 重複說明；解釋或重述說明以釐清內容
- 口述考試問題或文章段落 (適用於允許的考試或具備特定資格者)
- 套色、模版或放置標記；以顏色對比和觸覺輔助提示呈現的材料

適用於學生作答的特殊安排：範例包含：

- 點字、文字處理器或其他通訊裝置等技術，且已停用所有文法和拼字檢查建議功能
- 學生在考試手冊上標示答案；學生指出答案；言語回應
- 調整式書寫工具 (例如，鉛筆夾、大直徑鉛筆)
- 抄寫員 (學生會對通訊裝置說話或使用該裝置來提供考試項目的答案)
- 基本功能計算機或調整式基本計算機 (特定資格)

適用於時程的特殊安排：範例包含：

- 經常在監護下進行休息、一天中最合適的考試時間
- 延長時間 (延長時間長度應該由 IEP 決定)

學生學會如何使用每個特殊安排非常重要。在進行評估之前，務必確定學生有足夠時間來學習使用教學和評估特殊安排。此外，也應定期檢查和評估學生定期使用特殊安排的情形，以瞭解特殊安排是否仍然有效、需要改進或是不再需要。

如需詳細資訊，請諮詢：

Georgia 家長聯誼會 (Parent to Parent of Georgia)

770 451-5484 或 800-229-2038

www.p2pga.org

Georgia 教育廳特殊教育服務與支援處

(Georgi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, Divisions for Special Education Services and Supports)

404 656-3963 或 800-311-3627，並要求轉接至特殊教育部門 (Special Education)

http://www.gadoe.org/ci_exceptional.aspx

其他資源：請聯絡您學校系統的**特殊教育主任 (Special Education Director)**。